



樂千股份有限公司

委託廠商

樂千股份有限公司
桃園市中壢區領航南路3段468號4樓之25
03-2870196

樣品資訊

產品名稱：客製芋頭餡
產品批號：-
製造日期：-
有效日期：-
保存方式：冷藏
包裝及數量：完整包裝/1件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：樂千股份有限公司
其他資訊：-

報告日期：2023/06/13
樣品編號：230606-024-01
收樣日期：2023/06/06
分析日期：2023/06/09~2023/06/12

檢驗內容

檢驗項目	檢驗結果	單位	定量/偵測 極限	檢驗範圍
重金屬及元素				
1. 鎘	0.011	mg/kg	0.005	0.005~10
2. 鉛	未檢出	mg/kg	0.005	0.005~10

檢驗方法

1.~2. 衛生福利部109.07.01衛授食字第1091901111號公告訂定 蔬果植物類、果醬和果凍食品中重金屬檢驗方法(MOHWH0024.00)(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，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)

備註

- 實驗室測試場址：微生物檢驗項目為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之8號7樓之2、286-6號7樓之2
化學檢驗項目為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之8號7樓之2
- 檢驗項目之檢驗結果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時以"未檢出"或"陰性"表示

報告簽署人

黃彥鈞

實驗室負責人：黃彥鈞



本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

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樣品及顧客資訊皆由委託廠商提供，實驗室僅負責檢驗分析。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、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本公司僅對受檢驗樣品負責，未經同意不得複製、摘錄作為廣告用途。

Food Authenticity & Safety Testing Center 新速食檢測定中心 E-mail: service@hyperquantum.com.tw

7F-1, No.286-8, Xinya Rd., Qianzhen Dist., Kaohsiung City 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之8號7樓之1 TEL: 07-8152100

樣品照片：



本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

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樣品及顧客資訊皆由委託廠商提供，實驗室僅負責檢驗分析。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、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本公司僅對受檢驗樣品負責，未經同意不得複製、摘錄作為廣告用途。

Food Authenticity & Safety Testing Center 新速食檢測定中心 E-mail : service@hyperquantum.com.tw

7F-1, No.286-8, Xinya Rd., Qianzhen Dist., Kaohsiung City 高雄市前鎮區新衙路286之8號7樓之1 TEL : 07-8152100